

## 管理學院105學年度第3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- 壹、開會時間：106年5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10分
- 貳、開會地點：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
- 參、主持人：林院長正章 紀錄：郭美祺
- 肆、出席人員：李昇暉主任、謝中奇委員、廖俊雄主任(黃郁雯老師代)、張澍之委員、葉桂珍主任、王澤世主任、楊朝旭委員(周庭楷老師代)、馬瀾嘉主任(李俊毅老師代)、張升懋委員、史習安所長、張紹基委員、陳正忠所長、張巍勳委員、林麗娟所長、鄭匡佑委員(王駿濠老師代)、長榮大學李元墩委員、國企所楊喬誌委員。
- 伍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。
- 陸、宣讀會議紀錄及前次會議議案執行情形：確認。
- 柒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- 捌、討論事項：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、相關系所

案由：105學年各系所英語授課鐘點數加計申請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、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」第10點第1項第2款規定，非以英語為母語之專任老師開授以英語授課之課程，經系、所、院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，其授課鐘點數乘以1.5倍計算，惟每一課程加計後累計之鐘點數以不超過3倍為限，且加計之鐘點數不列入教師最低授課時數計算為原則。
- 二、105學年工資管系、交管系、企管系、會計系、統計系、國企所、管理學院英語授課加計授課鐘點數申請案，業於前次會議審議通過，至國經所英語授課加計授課鐘點數申請案，再與教務處確認後提本次會議議決。
- 三、國經所105學年度英語授課加計授課鐘點數課程說明如下：  
**第1學期**
  1. 金融市場與機構、個人理財，開課教師：楊曉瑩副教授。
  2. 消費者行為、行銷管理，開課教師：王鈿助理教授。
  3. 財務管理、計量經濟學，開課教師：謝惠璟助理教授。
  4. 服務業行銷、定價策略，開課教師：高如妃助理教授。
  5. 科技管理、採購管理，開課教師：張巍勳助理教授。
  6. 策略管理、組織行為，開課教師：許介文助理教授。(105學年第1學期延長病假)
  7. 案經國經所105年11月30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## 第2學期

- 1.策略資訊系統，開課教師：陳正忠教授。
- 2.投資學、財金理論，開課教師：楊曉瑩副教授。
- 3.國際行銷管理、數位行銷，開課教師：王鈿助理教授。
- 4.公司理財、不動產財務，開課教師：謝惠璟助理教授。
- 5.品牌文創策略，開課教師：高如妃助理教授。
- 6.企業電子化與供應鏈管理，開課教師：張巍勳助理教授。
- 7.健康產業人力資源管理，開課教師：許介文助理教授。
- 8.案經國經所106年4月10日105學年度第4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檢附英語授課加計時數清冊及會議紀錄供參(附件1，第1-4頁)。

四、另體健休所提出105學年英語授課加計授課鐘點數課程說明課程如下：

- 1.高齡健康與照護，開課教師：林麗娟教授。醫學院老年學研究所課程，非管院課程。
- 2.潛能開發-魅力學，開課教師：鄭匡佑教授。通識教育課程。
- 3.最佳化設計：理論與運動產業及工程之應用，開課教師：鄭匡佑教授。
- 4.動作科學專題研究，開課教師：鄭匡佑教授。
- 5.案經體健休所106年4月28日105學年度第5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檢附英語授課加計時數清冊及會議紀錄供參(附件1，第5-6頁)。

五、依本院105年4月20日104學年度第3次課程委員會提案四決議，本院英語授課時數加計以一般課程為限，通識教育課程不予納入；在職專班英語授課時數之加計，由專班自行決定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通過國經所105學年上、下學期英語課程加計授課鐘點數。
- 二、通過體健休所鄭匡佑老師開設英語課程「最佳化設計：理論與運動產業及工程之應用」及「動作科學專題研究」加計授課鐘點數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、相關系所

案由：106學年各系所教師遞減授課時數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務處106年3月22日(106)教課字第029號函及本校「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、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」第三點規定，各教學單位於不增加師資員額、經費及不影響課程安排和學生選課情形下，對參與學術研究、教學或產學合作績優

之教師，得視其具體研究或產學合作成果，經教學單位及院課程委員會同意並專簽教務長核可後，遞減授課時數，惟每學年最低授課時數不得少於9小時(附件2，第7-9頁)。

- 二、本案於106年4月12日105學年度第2次會議決議，先提5月份主管會議討論再提本會下次會議議決。惟考量各系所開課時效問題，是否同意各系所106學年教師遞減授課時數申請案暫依系所自訂規定，專簽送請教務長核定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凡符合本校「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、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」第三點規定之申請系所教師，同意其所提出之106學年遞減授課時數，並送教務處辦理。
- 二、如與上述規定不符者，將在減授時數申請表上加註，請教務處審核。
- 三、同意會計系、體健休所依上述原則提出遞減授課時數申請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案由：本院各系所教師遞減授課時數共同原則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務處106年3月22日(106)教課字第029號函及本校「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、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」第三點規定，各教學單位於不增加師資員額、經費及不影響課程安排和學生選課情形下，對參與學術研究、教學或產學合作績優之教師，得視其具體研究或產學合作成果，經教學單位及院課程委員會同意並專簽教務長核可後，遞減授課時數，惟每學年最低授課時數不得少於9小時(如前附件2，第7-9頁)。

- 二、本案於106年4月12日105學年度第2次會議決議，先提5月份主管會議討論再提本會下次會議議決。經5月份主管會議初步討論，建議全院共同原則如下：

在不增加教學單位師資員額、經費及不影響教學單位課程安排和學生選課情形下：

(一)各系所教師授課時數由14小時減授為12小時條件：

1. 前一年有科技部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。
2. 三年內以第一作者(指導碩博士論文之學生不計入)發表一篇SCI/SSCI期刊論文。
3. 開授課程符合「國立成功大學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、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」第十點規定得加計授課鐘點數達2小時。

(二)各系所教師授課時數減授至9小時之條件：

1.獲頒科技部「總統科學獎」、「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」、「傑出研究獎(學術類、產學類)」、「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」、「吳大猷先生紀念獎」等獎項。

2.獲頒教育部「國家講座」、「學術獎」。

(三)各系所得自行訂定更嚴格規定。

三、檢附工資管系(附件3,第10頁)、交管系(第11頁)、企管系(12-14第頁)、會計系(第15頁)、統計系(第16頁)、國經所(17第頁)自訂減授時數規定,請審議。

決議:待教務處新訂「國立成功大學學院開設課程(學分學程)實施要點(草案)」確定後再提會討論。

#### 提案四

提案單位:管理學院

案由:本院共同必修課程規劃案。

說明:

一、106年4月12日105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企管系蔡委員臨時動議提案「共同必修科目由院統籌規劃」,決議提5月份主管會議討論。

二、106年5月3日105學年度第10次主管會議提案說明略以,本院各系所大學部共同基礎課程統計學、會計學、經濟學、財務管理、管理學等5門課程,業由各課程召集人於104年6月30前完成教學大綱統整,並經104年8月5日104學年度第1次主管會議決議照案通過並轉知各系所。管院統籌規劃各系所大學部共同基礎課程教學大綱如上說明,各系所對院課程委員會職掌「規劃院共同必修課程」如有建議意見,請提出討論。

三、106年5月3日105學年度第10次主管會議決議,請提案蔡委員說明提案內容,再提課程委員會討論。

決議:院共同課程所需相關經費,由校分配本院每年度教學業務費或橋接計畫/高教生耕計畫經費額度中扣留。

玖、臨時動議:無。

拾、散會:106年5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13時6分。